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8 日

目 录

一、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二、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
三、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5
四、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
五、2016 年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报告	26
六、2016 年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的报告	29
七、2016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	31
八、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7
九、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60
十、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61
十一、2017 年度预算报告	62
十二、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	64
十三、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向银行融资的议案	67
十四、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68
十五、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69
十六、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71
十七、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 案	73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1、现场时间：2017 年 6 月 28 日 14:30 会议开始。

2、网投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三、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

1、股权登记日（2017 年 6 月 21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广安（股票代码：600979）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人员。

序号	议程内容
一	董事长罗庆红先生宣布会议开始
二	审议提案
1	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 2016 年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报告
5	公司 2016 年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的报告
6	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履职报告
7	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	公司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9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0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1	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
12	公司 2017 年度向银行融资的议案

13	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15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三	参会股东代表发表意见
四	推选计票人、监票人
五	投票表决、统计
六	宣布表决结果
七	宣读股东会决议
八	宣读法律意见书
九	会议结束

2016 年年度
股东大会会
议议案之一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我向会议报告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并提出 2017 年董事会工作安排意见，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并提出宝贵意见。

2016 年董事会工作回顾

2016 年，国际经济环境复杂严峻，世界经济增速为 6 年来最低，国际金融市场震荡加剧，对我国经济造成直接冲击和影响。面对国际国内复杂多变的经济环境和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董事会坚持以可持续发展为指导，以回报股东为宗旨，以强化董事会建设为中心，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进行治理规划和公司发展，较为圆满的完成了年度股东大会确定的目标任务，保持了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2016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87 亿元，同比增加 10.9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2.13 亿元，同比增加 37.43%。

一、常抓不懈，有序开展 2016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

（一）认真贯彻股东大会决议精神

2016 年，公司共召开 7 次股东大会（其中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6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包含修订章程、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投融资、股权收购、关联交易、农网资金使用、为子公司担保等共 28 项议案。董事会严格按照各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精神，理清思路，狠抓重点，全面统筹，审慎决策，认真督促经营层采取多项措施保生产、促改革、提效益，确保股东大会决议精神得到有效贯彻和落实。

（二）规范治理结构，提升董事履职能力

1、认真引导董事勤勉尽责和履职。2016 年公司严格按照法定程序组织、召开董事会会议，全年共召开 8 次董事会会议，其中现场会议 6 次，通讯表决 2 次。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治理准则的规定履行职责，积极参会议事决策，确保董事会程序依法合规、决策民主科学，大力推动

和支持公司资本实力增强、治理水平提高、业务发展持续有效。

2、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指导作用。公司董事会下设的三个专门委员会分工明确，权责分明，有效运作，均能在召开董事会会议前做到认真审阅和讨论公司发展战略、重大投融资、关联交易、内部治理等议案，并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事前发表专业意见，强化了董事会决策功能，确保了董事会对管理层的有效指导和监督，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三）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提升公司市场形象

1、积极做好信息披露，保障信息披露规范运作。2016 年，完成 4 次定期报告的编制、报送和披露工作，完成 132 次临时报告的披露工作，确保了公司重大信息的公开透明化，便于投资者进一步深入了解公司各项经营状况。

2、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提升公司市场形象。一是主动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就 2015 年度不分红的事项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展现了公司积极认真的良好态度。二是积极参加上级监管机构开展的交流活动，让投资者对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等重大事项有了更清楚的认识，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三是搭建多渠道沟通平台，通过电话、线上交流、邮件等手段常态化的、及时、规范的解答投资者疑问和诉求，与投资者保持了良好沟通、交流和互动。

二、适应改革大潮，战略转型稳步加速

1、战略重塑，助推转型新思路。一是借助专业咨询机构重塑了公司总体战略和业务战略，并启动了配套落地项目，旨在通过战略的确定和实施，深入挖掘客户需求并针对性地提供价格合理、服务优质的综合服务（含产品），提升客户使用价值，促进公司价值与客户价值的同步增长。二是强化战略规划和战略协作。在总体战略规划的指导下，强化下属子公司战略资源实施关联性管理，共同抵御经营投资风险，从而保障集团战略的利益最大化。三是通过投资平台——深圳爱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储备专业人才、培育优质项目，力争早日突破主营业务发展不均衡的瓶颈，为公司未来在全国布局奠定基础并提供实力保障。四是通过新能源对外合作，快速多点的布局充电桩，试点分布式能源建设与运营，探索新能源，积累经验和人才，确保公司在未来能源新结构大趋势的发展中实质性的突破。

2、多头并进，延伸产业链业务。2016 年度，公司成立了售电公司、设计

咨询公司、新能源公司，抢抓改革先机，为打通上下游、统一市场降本增效、开拓新的利润点奠定了坚实基础。

3、深挖潜力，推动公司转型发展。伴随着经济下行压力的加剧，公司负重前行过程中加强集团管控能力来提升生产效率和服务质量变得越来越紧迫和重要。一是创造协同效应。随着公司规模扩大，面临的发展环境日益复杂，公司最大限度整合内部资源和外部投资，通过协同互补效应，实现战略的联动。IBM 为公司制定的“端到端的集成供应链体系”有助于公司将协同效应发挥到极致，有利于公司市场竞争优势打造。二是挖掘生产经营服务潜力。运用战略规划、绩效考核、激励机制等手段，充分挖掘水电气业务板块相交的延伸产业，实现 1+1>2 的综合经济效力。三是积极适应网络化、智能化、服务主动化的趋势，主动加快服务转型，通过掌上爱众、96503 服务热线等信息化手段便捷客户、粘住客户，稳定市场和客户群体。

4、质量先行，工程建设保供应。保质按时的完成水、电、气各项工程的建设 and 投运，保障了供应能力，提升了运营水平。

5、转型驱动，管理能力有提升。公司始终坚持不断强化体制机制的创新，激发公司持续发展的内生动力，提升内部管理能力，增强生产经营主动性。一是树立全成本最优，全过程管控、精益化管理，科学推行开源节流、降本增效。公司聘请 IBM 推进组织变革和供应链体系建设、落地，通过对公司现有组织架构进行优化和变革，减少管理层级、剔除或减少无价值环节、疏堵结合，降低期间费用，减少成本支出；通过全员降本增效意识树立、体系梳理、制度流程完善与优化、数据标准建立和完善、基础管理强化等措施，将可控成本最低化，非可控成本最优化。二是强化创新和改革，提高员工思想素质和业务能力。推行三项制度改革，并将三项制度改革与员工个人提升相结合，逐步实现从“别人的事”到“我自己的事”的转变，从“被动培训”到“主动学习”的转变，员工思想上得到了根本的转变，员工的综合素质得到了明显提升，员工的执行能力和行政效能得到显著改善。三是进一步强化安全责任意识。2016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确立目标，分工负责，责任到人，层层落实安全责任”的思路，深入开展全过程全方位的安全生产大检查，建立并完善了安全生产相关制度和体系，加强演练和培训，排查整改隐患严控风险，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安全生产目标。四是强化内控体系建

设，提升风险管控能力。重点梳理了工程管理和经济责任等领域的高风险点，加强了对各类风险的常态化管理，严格执行了授权审批制度，并遵循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保证了内部控制作用的最有效最大发挥，确保生产经营安全、有效。

6、多管齐下，融资工作成效高。公司始终坚持多种融资方式相结合，提升了融资能力并有效降低了融资成本。一是 2016 年 4 月完成了第三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募集资金 15.22 亿元。二是强化自有和部分募集闲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了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三是成功发行了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拓宽了公司融资渠道。四是启动公司债发行工作，并将择机进行发行。

三、正视风险，客观面对发展难题

（一）经济下行压力大，效益提升放缓慢

随着国企改革、电力体制改革、能源改革、价格改革和地方经济规划调整的深入推进，新的商业模式和环境正在逐步构建和崛起，导致公司利润空间收窄，经济效益增速缓慢，创新发展更加迫切。

（二）服务质量见成效，技术创新遇瓶颈

2016 年，公司逐步推出了 96503 服务热线、掌上爱众 app 线上终端，为用户带来了全新的体验和便捷的服务，提升了服务质量，优化了服务效率。但是由于公司专业信息化技术人员短缺、信息系统稳定性和有效性不够，导致新型服务渠道在使用过程屡次受到硬件、技术的限制，对服务效益打了折扣。

（三）战略转型初起步，团队建设需加强

随着市场形势的变化，公司积极顺应当前商业模式创新的改革趋势，重塑了总体战略与业务战略，新战略带来的新动态，导致人员结构性矛盾日趋凸显，各级管理者的管理能力和管理水平需要进一步提升。

2017 年董事会工作安排

2017 年是国家“十三五”重要之年，是供给侧改革的深化之年，面对各项改革的深入，公司要以稳中求进，平稳发展为纲领，以进一步促进转型升级、产业融合为中心，牢固树立“创建绿色创新型公用事业解决方案服务商”的企业愿景，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调整状态，推进战略转型的实施和落地，实现生产经营的持续健康发展，保障公司 2017 年主要经营指标保持良性增长，服

务质量得到显著提升和优化。

一、2017 年总体目标

强化董事会及董事履职能力，提高决策和判断能力，保障战略转型；搭建队伍班子，充实高管团队，实施鲇鱼机制，提升团队能力；搭建机制，合理考核和激励机制，确保战略落地，实现营业收入 17.67 亿元，力争安全、生产、环保零事故。

二、围绕四大体系建设和落地，推动两个转变

2016 年，罗兰贝格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自身优势，提出了“绿色创新型公用事业解决方案服务商”愿景。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因此要加强既有业务的区域扩张和持续发展，也要加强外部扩张，逐步壮大客户基础和市场统一。

（一）战略实施三步走，稳步推进转型实施

1、战略转型探索阶段：力争利用未来 5-8 年时间加速构建高效、低成本运营能力，打造前台统一服务平台、提供快速、高效的一站式服务。**一是**立足广安本地市场，加强并购能力，强化全国水电气热布局，牢牢把控终端，重点关注经济发达地区的业务开发和并购，探索并试点公用事业综合解决方案，实现终端客户数达到 300 余万户，力争达到 500 余万户。**二是**大力采取合资、战略合作、跨界合作等方式，探索新型商业模式，通过技术和管理创新，解决新工艺，拉动新需求。重点关注水务产业链延伸到水处理，燃气产业链延伸除勘探外的上游业务、下游的 LNG 业务，电力则要加强配售、储能、节能一体化发展，提高质量，降低综合成本。**三是**深耕细作，做好现有业务，统一提升前台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快速高效便捷的一体化服务，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增强公司综合实力；统一建设端到端的集成供应链体系，提升全生命周期、全过程质量管理能力，全面打造高效、低成本、优质的运营体系和供应保障能力。

2、成熟/成型阶段：到 2022 年，固化和定型战略方向和发展思路。重点在现有业务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客户终端的掌控能力，尤其是工业园区等大型终端的开发和保障。同时积极探索发达地区公用事业一体化的综合服务模式，科学合理的借鉴外部经验，结合公司自身发展实际，建立并完善公司一体化服务模式的体系，有序的在广安全面推广，切实打造跨区域领先的公用事业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

3、持续发展阶段：根据前期积累的运营经验，逐步在全国范围内的下属公司进行运营模式复制试点推广，并根据在当地的实际情况滚动修订运营模式，因地制宜、因企制宜，建立长效机制，保障稳定、有效、长效，最终实现将公司打造成“全国知名的绿色创新型公用事业解决方案服务商”的发展目标。

（二）优化组织机构，做好转型资源支撑

1、**内外兼修提能力。**一是夯实内功促管理，保障战略转型顺利实施。要适时补充新鲜血液充实高管团队，并引入鲇鱼机制，提升高管团队对公司战略的总体把控能力和引领能力，在决策层面和执行层面保障战略的顺利实施。二是外部协作强专业，助力战略落地转型成功。借助 IBM 等外部专家力量，实施组织变革，建立面向客户的高效内部资源与业务协同机制，在组织架构、管控模式、岗位薪酬、内部流程、绩效考核等方面进行全面优化升级，实现“前台营销服务一体化、中台运营专业化、后台职能共享化”的组织变革目标。

2、**队伍建设提水平。**一是借助组织变革体系，全方位、多层次、逐步的完善人才引进、培养、选聘、任用、评价和激励机制。二是建立规范有序、务实创新、富有活力的人才培养体系，打造数量充足、业务精湛、结构合理的优秀团队，提升管理团队整体能力，增强人才市场适应力和竞争力。

3、**搭建机制提保障。**一是搭建战略转型常态机制，用科学、系统的方法专业的、有序的推进战略转型；二是坚持不懈抓好公司价值链重塑，强化总部价值创造能力。如持续强化公司资金集中管理和闲置资金合理调配，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适度加大对小额贷款、股权投资、金融理财等领域的介入，提高资本运作能力，强化资产负债率和市值管理；三是建设有效的考核、绩效机制，引入市场化竞争，提高新引力和活力。

（三）以客户为中心，持续升级营销服务

1、**全面梳理公司价值链，强化客户价值体系建设。**一是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强化内外部客户价值认识和内外部市场一是形成，支撑服务归口管理、一口对外、一站式服务，增强终端掌控能力。二是坚定不移的推进营销服务体系建设和转型升级，在 15 年、16 年营销服务体系落地建设基础上进一步完善营销服务体系规划，强化营销，优化农村及乡镇服务布局，进一步完善相应组织、职能、业务流程，进一步强化计量管理、服务网格化及专业化、服务一站式等核心职能和资源

配置。三是强化客户关系管理，完善客户分类分级管理制度，关注重要和重点客户，试点客户个性化营销和差异化服务，提高客户粘度，创造服务价值。

2、全力掌控客户终端，推动营销价值创造。一是加强客户及市场管理。重视产品质量、产品保障、合理价格等客户关注重点，找准运营重点，用行动和口碑维护产品市场、客户工程市场，确保市场稳定不丢失的同时大力拓展新市场和新区，牢牢掌控终端市场和客户。二是以市场的眼光和竞争的思维制定终端应对策略，确保经营措施有效、经营风险可控、经营利润适当。特别是要加大重点经济区、工业园区和乡镇服务应对策略研究，争取大客户和长期客户的支持，提高市场份额，拓展公司业务范围。三是主动适应改革和创新，严格按照战略，努力实现新业务开发破冰。强化专业团队打造和能力提升，强化服务意识转变和提升，变被动为主动，用于尝试新业务，2017 年，在燃气暖通业务、售电公司业务、服务智能化及线上自助化等方面择机推出并突破。四是充分利用 96503 服务热线，打造客户服务信息收集、调度中枢平台，打造内外协调、协同的纽带，提高服务响应和服务质量。

（四）强化生产运营，提高供应保障能力

1、树立资产全生命周期、全口径、全过程管控理念。一是固定资产投资时务必坚持以业务规划为导向，以符合规划为根本，以项目库为依据，充分论证、科学谋划、重视调研、动态管理，确保投资有序、合理、总持有成本最低。二是精准计划、滚动修编、量入为出、量力而行。要重视市场、用户需求、目标市场区域发展预测，更要合理考虑管网、线路等基础设施的负载能力、可靠性保障、适应性匹配、投资回报和成本消纳；要重视市场拓展满足、消除安全隐患，更要强化“效益优先”原则，有效控制投资规模。在解决供应瓶颈和供应保障能力不足时要多角度进行解决措施提出，避免和尽量杜绝单纯的靠固定资产投入解决。三是强化端到端集成供应链管理落地，提高采购专业度、成本控制和质量控制，强化计划、采购、工程、生产运维一体化协同。建立完整的资产数据档案，完善和规范物料技术参数、设计标准、选型标准、施工工艺标准、竣工验收标准，优化技术标准对标体系。进一步强化竣工验收和送审及时。持续通过整合“精细化的设备台账”、“规范化的检修大纲”和“标准化的作业模板”，建立完整的预防性维护体系。

2、加快重点工程建设专业度建设。一是探索和试点项目分类分级分层管理机制，规范和提升项目管理。二是加快重点工程建设进度管理和规范建设督促，重点要关注设计关、中间环节、验收移交环节、审计关，提高工程质量和资产利用质量。三是重点全过程质量管控，且质量管控要前移，充分结合大数据分析/信息化技术手段对过程质量进行监控和预测，提前介入和事前防控。

（五）完善保障体系，全力助推转型实现

1、强化文化建设。吸收优秀文化，做好文化提炼，树立狼性文化，提高员工认识一致性，思想高度统一性，大家方向明确，有劲一处使，共同确保战略目标实现。

2、强化责任保障。一是团队建设要持续和专业；二是领导责任体系要明确。领导亲自抓，重方法、谋全局，以点到面、一抓到底；三是优化考核重点和考核结果运用，强化重点突出，针对性强。

3、强化安全保障。从内心深处重点，完善体系，细化措施，落实责任，做好检查督促，强化整改到位。

三、强化董事会建设，提高科学决策能力

（一）持续做好治理规范。一是严格遵守公司各项治理规范，确保各项工作合法合规的开展，提升各级风险管控意识。二是积极组织公司董监高参加外部培训和内部调研，提高履职能力，大力发挥董事会成员的专业所长，就公司生产经营、对外投资和战略发展等问题进行合理研判和谨慎审核，确保董事会决策科学。同时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认真履行股东赋予职责，尽职尽责，建言献策，发挥了应有的决策作用，维护股东的利益。三是进一步完善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子公司相关岗位人员的专业培训能力，提升子公司的规范管理工作，强化委派至子公司的董事、监事履职执行能力，提高子公司对于各重大事项的报备观念，确保子公司法人治理的规范运作。

（二）稳定推进换届工作。2017 年将迎来第六届董事会的换届，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章程》规范选出勤勉尽责的决策层，聘任真抓实干的经营层，打造思路灵活的新中层，夯实人才队伍建设，切实优化队伍结构，增强队伍整体管理能力。

四、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维护市场良好形象

（一）提高投资者关系管理能力。一是继续做好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同时在不违背信息披露法规要求的前提下，及时、准确的解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二是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关系。正确面对投资者来电来访，根据各类投资者的不同需求，采取不同的交流方式，便于更好的与投资者沟通。三是提高投资者关系管理的专业能力，围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开展，加强专业能力的引导和培训，强化公司与投资者的有效互动，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二）践行爱众使命，传承创造精神。公司将始终践行“向社会奉献高品质的公共事业产品和服务，持续为客户和奋斗者创造价值”的使命主旋律，将社会和客户的利益放在首位，恪守以人为本的管理思想，关注股东长期、持续的收益和回报，为社会的和谐稳定和持续发展奉献力量，为股东、为公司、为社会创造共同价值，用爱众精神推动公司稳健发展。

（三）启动市值管理，提升公司价值。一是让市值管理制度成为公司战略实现的一项基础性制度，引导市值管理发挥自身效力，有利于促进公司在投融资市场中的稳定发展，有利于保持公司股票在二级市场的健康发展、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权益。二是应当通过市值管理，改善公司实体经营与治理，通过资本运作工具达到公司市值与内在价值的动态均衡，提高公司内在价值，提升抵御资本市场波动风险的能力，保持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

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一）响应国家号召，精准扶贫暖人心。2017 年，公司将继续按照上级党委精准脱贫的思路，进一步整合贫困村的可利用资源，创新扶贫机制和思路，增强技能培训和专业引导，加大特色产业的挖潜，从单一的物质扶贫中脱离出来，注重思想和素质的脱贫，转变被帮扶对象的思路，提升个人致富能力，分类指导，确保打赢扶贫脱贫攻坚战。

（二）坚持以人为本，支持本地就业。就业是民生之本，既是个人生存发展的重要条件，也是社会和谐发展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因素。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大力支持本地再就业和大学生就业。一是积极探索并挖掘就业潜力，强化双向沟通，力争双赢共利，提高招聘效率，进一步优化公司的人才结构，激活新的发展动力。鼓励来公司实习的大学毕业生积极参与公司招聘，鼓励有成熟业务经验的人员参与公司招聘。二是竭力为员工打造更好的就业和发展平台。

（三）全力做好环境保护。随着国家对环境整治和环保建设的高度重视，公司在生产运营中要高度关注环保和安全，加强水质安全管理，做好污水处理和分质供水持续跟踪论证，做好安全环保保障，践行社会责任。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8 日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公司监事会的职责，我作为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监事会代表，向股东大会汇报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提出 2017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请各位股东审议。

2016 年监事会工作回顾

2016 年，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监事会对任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财务状况、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担保情况、对外投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日常关联交易等情况分别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各位董事、经营班子勤勉尽责，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经营中不存在违规违法行为。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2016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8 次监事会，每次会议的召开程序都符合相关的规章制度的要求，监事会会议情况分别如下：

1、2016 年 4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15 年财务决算报告和专项报告的议案》《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关于委托并授权爱众集团代为培育项目的议案》《关于向四川广安花园制水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

2、2016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议案》。

3、2016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

过了《拟以公司持有的德阳金坤股权参股金鼎控股的议案》《设立售电公司的议案》。

4、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处置红石岩水电站资产及设施的实施事项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2016 年 6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四川金鼎产融控股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6、2016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关于收购连上电力、金森源所持富远公司 32%股权并以股权转让款抵偿所欠富远公司债务的议案》《关于合作成立广元市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深圳爱众资本增资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爱众资本参与收购安岳县通达运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爱众资本发起设立中植嘉恒一爱众投资公用事业基金的议案》《关于子公司深圳爱众资本发起设立爱众燃气并购基金的议案》《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前次非公开发行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关于使用广安区、岳池县农网改造升级项目资金的议案》《关于固定资产报废处置的议案》《关于对爱众新能源公司在广安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0.15 亿元借款进行担保的议案》《关于设立四川省爱众设计咨询公司的议案》《关于设立四川前锋爱众燃气有限公司的议案》。

7、2016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存量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爱众资本参与认购拉萨金鼎兴能并购基金份额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爱众资本通过金鼎兴能基金收购横江发电有限公司 99%股权的议案》《关于新能源公司设立前锋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固定资产报废处置的议案》。

8、2016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四川广安花园制水有限公司自来水临时结算价格调整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年度有关事项的监督情况。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通过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没有发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对公司 2016 年公司财务状况、财务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编制的定期报告也有效反映了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对公司 2016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审核后认为报告期内，广安爱众 2016 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广安爱众编制的《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实际情况相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4、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

对公司 2016 年控股子公司担保情况的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在报告期内，公司担保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检查的主要范围包括对控股子公司贷款担保、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等相关内容，公司担保事项履行程序合法合规，均提交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不存在逾期、违规担保事项。

5、对外投资的情况

公司对对外投资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审核后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进行对外投资，目的是深入拓展项目市场，实现公司快速稳定的发展，履行好公司服务社会、服务客户的责任。因此，监事会认为此行为完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6、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情况

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了审核后，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能够客观全面地反映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并得到有效执行，在总体上能够保证资产的安全、完整和经营管理活动的正常开展，有效地控制经营风险，保证企业经营目标的达成。2016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较真实、全面、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况。

7、对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情况进行审议后认为：公司与关联方 2017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合规合理的；关联交易的内容以及定价原则符合相关政策规定，体现了公允、公平与公正的原则，也未发现损害公司以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监事会工作的培训情况

为了增强监事会的履职能力，进一步提高监事会成员的专业知识和业务技能，公司监事会成员积极参加中企培企业文化交流中心举办的“全国监事会制度与监督检查工作实务暨职业化培训”，成员先后参加了银川、南宁等地的培训课程，通过这些培训，加强了监事会成员的能力建设，大力提高了专业性和实战性的需要。

四、对公司 2016 年监事会工作的总结

2016 年，监事会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仔细地对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进行监督，并能够正确认识和分析公司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站在全力维护公司改革与发展全局利益的高度，站在维护全体股东和广大员工合法权益的立场，以高度负责的主人翁责任感和严谨细致的工作作风，积极主动向公司董事会及时反馈检查情况，并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一定的作用。在以后的工作中，监事会还应该加强积累履职知识，更新能力和创新履职方法，结合新环境新要求，不断提高监事会执行能力，为实施公司有效监督打下坚实良好的基础。

2017 年监事会工作打算

一、重视监事培训工作，提升监事会履职能力

公司组织监事会成员每年至少参加一次监事的相关培训。在培训过程中，结合新政策的要求，进一步深入学习监督检查职责的知识结构，不断提高监事会成员的履职能力。

二、了解监事会工作发展新要求，完善各项监督机制

公司多渠道地了解关于监事会工作要求的最新信息，并掌握一手资料，严格按照《监事会工作指引》的新内容、新规则的要求，明确监事会的主要任务，以信息对称为前提，强化监督管理职责，完善监督机制，使监事会的工作能及时、有效地进行，并确保监事会工作顺利完成。

三、强化各部监管职能，提高监管效率

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坚持定期不定期地对公司董事、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督促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对董事会、经营者附有依法履职的评价制衡功能。通过一系列的监督和检查，时刻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并对监督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准确地提出的意见，从而更好地维护了股东的权益。

四、制定调研计划，履行监事职权

公司监事会重视调研活动，认真履行监事会职权。监事会定期不定期组织监事会成员参与对重点项目及分子公司的调研，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进行动态监督，通过察看重点项目、走访公司各子公司，及时地掌握生产经营情况、财务情况等内容，并收集、分析相关信息，为工作制度发展战略提供充足的依据。

2017 年，公司监事会紧紧围绕公司生产经营目标，结合公司发展现状，创新监事会工作方式，坚持以财务监督为中心，增强监督的时效性和有效性，加强对重大经营管理活动、重要经营业务和关键管理环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部门的监督检查，并关注董事会决策和公司重点工作开展，维护公司及股东权益，切实履行好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责，全面完成 2017 年各项工作任务。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8 日

2016 年年度
股东大会会
议议案之三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6 年度，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良好，各项主要技经指标表现较好。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8,703.92 万元，同比增长 10.9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350.4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 2016 年末公司的财务状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796,690.50 万元，负债总额 451,879.78 万元，股东权益合计为 344,810.71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27,200.47 万元，少数股东权益为 17,610.25 万元）。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 金额较上 期期末变 动 比 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276,133,951.71	462,319,198.78	176.03	本期收到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及农网专项资金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74,636.48	-100.00	本期赎回开放式货币基金所致
应收票据	8,330,497.43	6,059,361.97	37.48	本期收取的票据尚未到期所致
其他应收款	127,124,218.03	46,118,372.60	175.65	本期昭通华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应收云南水投牛栏江堰塞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资产转让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49,644,591.54	71,185,588.79	391.17	本期银行理财

				产品及委托贷款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0,876,900.00	121,837,100.00	204.40	本期深圳爱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新增对外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396,433,598.43	586,082,417.99	-32.36	本期泗洱河电站、农村电网工程等转固所致
工程物资	7,100,877.95	4,920,310.92	44.32	本期工程材料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199,378,520.87	101,398,562.76	96.63	本期新增土地使用权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83,878.64	7,402,347.75	33.52	本期资产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699,822.38	275,238,851.29	-87.39	本期昭通华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资产转让所致
短期借款	138,500,000.00	584,000,000.00	-76.28	本期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预收款项	364,197,430.22	233,592,565.67	55.91	本期公司未结算工程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80,108,790.43	59,410,018.96	34.84	本期计提年终绩效暂未发放所致
应付利息	9,705,206.86	23,744,567.64	-59.13	本期云南昭通短期借款利息豁免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0,802,032.49	119,095,034.55	102.19	本期中期票据一年内到期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21,057,708.33	21,997,062.86	1,359.55	本期发行超短融所致
长期应付款	133,296,234.02	72,080,560.08	84.93	本期新增政策性银行资金所致
专项应付款	755,794,294.11	329,889,714.71	129.11	本期新增农网升级改造专项资金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0	150,000,000.00	-100.00	本期公司中期票据将在一年内到期所致
股本	947,892,146.00	717,892,146.00	32.04	本期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

				2.3 亿股所致
资本公积	1,825,619,601.00	559,804,283.35	226.12	本期公司非公开发行使资本公积增加 12.77 亿元所致
专项储备	7,297,779.42	4,785,196.44	52.51	本期安全生产费积存所致
盈余公积	66,518,292.33	44,569,371.32	49.25	本期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增加所致
未分配利润	423,931,981.25	232,376,386.59	82.43	本期经营盈利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176,102,458.63	412,174,758.57	-57.27	本期公司收购新疆富远剩余 32% 股权所致

二、公司 2016 年度经营情况

(一) 利润表项目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	37,854,489.35	28,911,650.19	30.93	主要为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较上期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4,636.48	74,636.48	-200.00	主要为本期结转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至投资收益所致
投资收益	10,720,300.30	25,099,169.64	-57.29	主要为上期收到四川爱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款所致
营业外收入	158,519,142.23	43,425,896.65	265.03	主要为本期收到保险赔偿款及因债务重组形成的收益所致
所得税费用	46,020,220.53	25,178,549.18	82.78	主要为本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二) 营业收入、利润与上年同期对比情况

单位：元

分析项目	2016 年 1-12 月	2015 年 1-12 月	增减额	增减百分比
营业收入	1,887,039,154.29	1,700,552,086.61	186,487,067.68	10.97%
营业成本	1,300,488,918.22	1,094,512,284.39	205,976,633.83	18.82%
利润总额	273,332,383.41	167,897,700.46	105,434,682.95	62.80%
销售毛利率	31.08%	35.64%	减少 4.55 个百分点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3,504,515.67	155,353,171.07	58,151,344.60	37.43%
---------------	----------------	----------------	---------------	--------

2016 年公司分行业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及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自来水	144,161,606.80	102,383,671.37	28.98	13.2	22.04	减少 5.15 个百分点
电力	833,031,471.14	587,682,890.47	29.45	12.84	20.86	减少 4.68 个百分点
天然气	295,090,172.42	235,983,324.89	20.03	1.02	10.81	减少 7.06 个百分点
安装劳务及其他	589,294,174.26	360,921,939.14	38.75	18.02	22.67	减少 2.32 个百分点

(三) 期间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增减百分比 (%)	变化原因
销售费用	86,468,318.72	102,772,672.31	-15.86	本期工资及折旧费用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187,266,447.76	169,294,605.37	10.62	本期管理咨询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34,111,476.14	167,040,778.22	-19.71	本期归还银行贷款等减少利息支出所致

三、2016 年度现金流量情况

(一) 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增减百分比 (%)	变化原因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4,393.22	176,131.99	175.02	本期收到的增值税返还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956,126.56	25,027,375.75	-60.22	上期厚源集团回购爱众矿业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8,665,125.31	3,829,678.73	7,437.58	本期处置双红山电站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6,445,114.78	391,724,127.83	67.58	本期赎回理财产品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6,539,800.00	46,702,789.17	920.37	本期爱众资本对外投资增加及公司支付的收购新疆富远股权款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8,138,067.37	257,200,000.00	373.62	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及办理委托贷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7,244,516.00			本期公司收到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94,900,000.00	597,000,000.00	66.65	本期发行超短融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009,661.00	154,782,600.00	243.07	本期收到的农网升级改造专项资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1,874,417.03	648,996,844.80	131.41	本期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提前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641,381.95	14,145,000.00	781.17	本期支付非公开发行保证金及支付融资租赁本金等所致

四、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51	0.2164	13.26	-0.16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51	0.2164	13.26	-0.16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0943	0.1470	-35.85	0.17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27	10.51	减少 1.24 个百分点	-8.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57	7.14	减少 3.57 个百分点	8.44

五、未分配利润情况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并）213,504,515.67 元，公司（母公司）净利润 219,489,210.07 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母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1,948,921.01 元，报告期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97,540,289.06 元。2016 年期末公司（合并）资本公积余额 1,825,619,601.00 元，未分配利润（合并）423,931,981.25 元；2016 年期末公司（母公司）资本公积 1,829,048,176.09 元，公司（母公司）期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71,567,682.48 元。

六、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情况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6 年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8 日

2016 年年度
股东大会会
议议案之四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将 2016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1、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

公司 2016 年度不存在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

2、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经营性往来

金额单位：万元

其它关联 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报告期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报告期偿还累计发生额	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00	0.00	10.00	0.00	装修款
	四川广安花园制水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应收账款	0.00	5129.55	4800.00	329.55	工程款
总计	——	——	——	10.00	5129.55	4810.00	329.55	

3、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关联资金往来

金额单位：万元

其它关联 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报告期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报告期偿还累计发生额	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四川星辰水电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6,911.28	11,335.54	5,353.05	24,565.08	往来款
		其他流动资产	2,000.00	22,750.00	0.00	24,750.00	委托贷款

及其 附属 企业	云南昭通爱 众发电有限 公司	其他应 收款	8,201.38	775.28	1,371.16	7,938.47	往来款
	云南省德宏 州爱众燃气 有限公司	其他应 收款	1,338.14	2,364.66	305.00	3,513.39	往来款
	四川岳池爱 众电力有限 公司	其他应 收款	24,858.76	123,760.48	104,677.26	43,941.98	往来款
	四川爱众华 蓑发电有限 公司	其他应 收款	113.26	11.29	0.00	124.55	往来款
	四川省岳池 爱众水务有 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 收款	-	6,194.81	6,194.81	0.00	往来款
	四川省邻水 爱众燃气有 限公司	其他应 收款	-	6,441.25	6,441.25	0.00	往来款
	四川省武胜 爱众水务有 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 收款	-	3,931.14	3,931.14	0.00	往来款
	四川省邻水 县爱众水务 有限责任公 司	其他应 收款	-	5,366.91	5,366.91	0.00	往来款
	四川省武胜 爱众燃气有 限公司	其他应 收款	-	7,223.77	7,223.77	0.00	往来款
	四川省爱众 能源工程有 限公司	其他应 收款	-	0.00	0.00	0.00	往来款
	四川西充爱 众燃气有限 公司	其他应 收款	-	9,835.69	9,835.69	0.00	往来款
	华蓑爱众水 务有限公司	其他应 收款	2,042.10	6,639.30	7,086.94	1,730.46	往来款
	广安爱众公 用事业服务 有限公司	其他应 收款	18.20	221.83	129.23	110.80	往来款
	四川省前锋 爱众水务有 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 收款	640.75	2,527.80	1,870.96	1,344.12	往来款
	新疆富远能 源发展有限	其他流 动资产	13,300.00	5,000.00	0.00	18,300.00	往来款

	公司	其他应 收款	1,927.40	1,034.85	3,955.35	0.00	往来款
	深圳爱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 收款	-	8,000.00	8,072.50	0.00	往来款
	四川省广安爱众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应 收款	-	26.73	4.40	22.33	往来款
小计			71,351.29	223,441.35	171,819.42	126,341.18	往来款

注：以上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均为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往来性质都是公司实施资金集中管理后的非经营性往来。

4、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金额单位：元

其它关联 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 名称	往 来 上 公 司 关 系	上 公 核 的 计 目	市 司 算 会 科	期 初 占 用 资 金 余 额	报 告 期 占 用 累 计 发 生 金 额 (不 含 利 息)	报 告 期 偿 还 累 计 发 生 额	期 末 占 用 资 金 余 额	往 来 形 成 原 因
其他关联 方及其附 属企业	深圳爱众投 资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联营	其他应 收款		22,680.00	0.00	0.00	22,680.00	往来款
小 计					22,680.00	0.00	0.00	22,680.00	

二、专项审核报告

公司专门委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6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8 日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的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依据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规定》的相关规定，公司在 2016 年应根据资产的相关情形计提各项减值准备，现将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报告如下：

公司 2016 年期初资产减值准备为 1,380.40 万元，本期增加资产减值准备 3,784.27 万元，核销应收账款 3.26 万元，因此 2016 年期末资产减值准备为 5,161.41 万元。

一、坏账准备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余额为 32,332.21 万元，按照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2016 年末公司坏账准备余额应为 3,968.43 万元。2016 年初公司坏账准备余额为 1,129.40 万元，核销应收账款 3.26 万元，因此公司 2016 年计提坏账准备 2,842.29 万元。

其中：

1、公司对下列估计不能收回的应收账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单位：万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从 2008 年起未收回的水费及安装收入	10.03	100	10.03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款项	277.76	100	277.76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287.79	100	287.79	

2、公司对下列估计不能收回的其他应收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单位：万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广安区民政局	70.00	100	7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款项	53.11	100	53.11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123.11	100	123.11	

二、存货跌价准备

2016 年初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为 13.87 万元，本期因部分材料受潮无法使用，故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58 万元，因此 2016 年末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为 16.45 万元。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16 年初公司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为 237.13 万元，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43.45 万元，因此 2016 年末公司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为 1,080.58 万元。

四、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2016 年初公司未对工程物资计提减值准备，本期计提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95.95 万元，因此 2016 年末公司的工程物资减值准备为 95.95 万元。

四、其他

公司 2016 年末，除以上资产外，其他资产不存在减值的情形，故没有计提减值准备。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8 日

2016 年年度
股东大会会
议议案之六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16 年我们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能独立、客观地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我们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现任职情况

姓名	工作时间	工作单位	职位	职业领域
何绍文	2015 年 3 月-至今	北京协同创新研究院	助理院长	投资
唐清利	2014-至今	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投资、法律
陈立泰	2014-至今	重庆大学 公共管理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投资、管理
逯东	2014-至今	西南财经大学 会计学院	副教授、博士生导师	投资、会计

（二）兼任独立董事情况

姓名	工作时间	工作单位	职位	职业领域
唐清利	2012-至今	千和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法律、投资

逯 东	2015 年-至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投资、会计
逯 东	2016 年-至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投资、会计

二、2016 年度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情况。

在 2016 年，公司共召开了 8 次董事会，各位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姓名	2016 年应参加会议（次）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何绍文	8	7	1	0	工作冲突
唐清利	8	6	2	0	工作冲突
陈立泰	8	6	2	0	工作冲突
逯 东	8	8	0	0	

三、2016 年度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发表的独立意见

1、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文件，我们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检查，现就本次核查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如下：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曾发生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况。

2、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报告及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计划，是基于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内开展，均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对本公司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不会对其他股东利益造成损害；公司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为基础，遵循了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关联交易任何一方利益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 2015 年度关联交易报告和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时，

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并）155,353,171.07 元，母公司净利润 153,139,123.53 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8,225,265.93 元，2015 年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并）232,376,386.59 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4,027,393.42 元。2015 年期末资本公积余额（合并）559,804,283.35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 551,803,660.09 元。

公司提出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由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昭通爱众发电有限公司进入灾后重建阶段，同时公司根据业务规划需进行建设水、电、气管网，资本性投入较大，特建议 2015 年度公司暂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在制定利润分配预案的过程中，与我们进行了沟通与讨论，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认为：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等因素，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 2015 年度内控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情况进行了自我评价，在此基础上编制了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我们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符合有关要求和公司实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得到贯彻落实，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全面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情况。

5、关于审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资格的独立意见

公司拟提名一名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其候选人提名的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审阅董事候选人相关材料，未发现其中有《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

事的情形，也未发现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6、关于公司委托并授权爱众集团代为培育项目的独立意见

四川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拥有较好的资源和财务优势，也对水电气行业的运营管理具有相应的技术、经验和人才，公司拟委托并授权控股股东四川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代为培育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业务或资产，可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和健康发展，在抓住市场机遇及商业机会的同时，能够最大限度地保护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因此我们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7、关于向四川广安花园制水有限公司借款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主要用于广安市给水管网工程的建设，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属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向四川广安花园制水有限公司借款 4800 万元。

8、关于子公司爱众新能源拟接受国开发展基金增资的独立意见

本次增资主要用于开发岳池县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项目，包括大石、红庙、东湖公园、余家河公园、广岳大道入口充电站的建设，符合公司开拓新能源市场的战略规划，能够为公司培育出新的利润点。因此我们同意子公司爱众新能源接受国开发展基金 1200 万元的增资。

9、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昭通爱众处置红石岩水电站现有资产及设施的独立意见

本次资产处置目的在于尽量减少地震对昭通爱众造成的损失，加快灾后重建的进度，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本次资产处置的定价是在公司的主导下，昭通爱众多次与云南省政府、云南省发改委、云南省水利厅以及昭通市政府及相关部门就红石岩水电站的灾后重建事项进行了多次沟通和协调，综合考虑了昭通爱众目前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等

诸多因素后，按照公平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在各方平等协商的基础上形成的。本次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关联交易、内幕交易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有关决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法》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不低于 2.47 亿元的基础上，对红石岩水电站现有资产及设施处置的具体事宜与指挥部进行协商后签署相关协议。

（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发表的独立意见

1、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昭通爱众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云南昭通爱众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昭通爱众”）就偿还中国农业银行云南省分行营业部的 2.27 亿元的借款本金及 2016 年 6 月 1 日起计算的利息一事，公司拟为昭通爱众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旨在帮助昭通爱众尽快摆脱困境，加快灾后重建的进度，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昭通爱众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发表的独立意见

1、关于拟以公司持有的德阳金坤股权参股金鼎控股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拟以持有的德阳金坤 20%的股权对其控股股东四川金鼎产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鼎控股”）进行增资，旨在更好的完成公司战略目标，在金融投资和风险投资领域有所突破。

本次关联交易实施后，公司将直接持有金鼎控股股权，金鼎控股经营状况良好、业绩稳定，对公司在金融领域赢取新的利润点有积极的帮助，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以持有的德阳金坤 20%股权对金鼎控股进行增资。

2、关于设立售电公司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设立售电公司，旨在抓住电力体制改革的机遇加快发展，实现独立

电站电量销售取得突破，在确保公司电力资源最大化配置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外部售电业务，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本次设立售电公司，一方面能够扭转独立电站电量销售异常困难的不利局面，另一方面也能满足电力体制改革的迫切需求，实现电力板块资源的优化配置，最终达到公司与客户价值最大化，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规划和实际生产经营状况。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出资 5000 万元设立售电公司。

（四）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发表的独立意见

1、关于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爱众新能源和邻水爱众水务进行增资的独立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省广安爱众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爱众新能源”）拟争取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发基金”）3700 万元的专项基金，期限 15 年，年投资收益率为 1.2%，用于建设华蓥市、武胜县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可为爱众新能源的发展补充资金，资金使用方向也符合爱众新能源的战略目标；

全资子公司四川省邻水爱众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邻水爱众水务”）拟争取农发基金 2400 万元的专项基金，期限 20 年，年投资收益率为 1.2%，用于邻水城区供水管网改扩建工程，可为邻水爱众水务保障能力的建设补充资金，符合邻水爱众水务业务发展规划；

根据国家专项基金的有关政策，农发基金将以该笔资金对爱众新能源和邻水爱众水务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爱众新能源和邻水爱众水务依然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农发基金不向爱众新能源和邻水爱众水务公司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直接参与邻水爱众水务的日常正常经营，因此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形；

同时为保障农发基金的投资收益和公司回购款项的支付，本次增资由控股股东四川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向农发基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不存在影响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农发基金以 3700 万元和 2400 万元对爱众新能源和邻水爱众水务进行增资。

2、关于为处置红石岩水电站资产及设施的实施事项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本次公司就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昭通爱众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昭通爱众”，公司持有其 76.61%的股权）的全资子公司昭通华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成水电”）拟与云南水投牛栏江堰塞湖整治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堰塞湖公司”）签署的《整体资产转让合同》所涉及华成水电全部义务的履行，提供不超过 2.47 亿元的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旨在保障红石岩水电站现有资产及设施处置事项的顺利实施，帮助昭通爱众尽快摆脱困境，加快灾后重建的进度，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为昭通爱众全资子公司华成水电提供不超过 2.47 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内容及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的使用，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5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4、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爱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发起设立淄博瑞光热电有限公司的独立意见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爱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众资本”）出资 2000 万元联合甘肃瑞光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瑞光”）、天津爱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爱众”）和房洪英共同发起设立淄博瑞光热电有限公司，是为打造公司供热项目投资平台，聚焦全国供热市场扩大公司供热板块及客户规模，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甘肃瑞光和天津爱众作为公司的关联法人，爱众资本与甘肃瑞光、天津爱众的投资行为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爱众资本联合发起设立淄博瑞光热电有限公司事宜。

（五）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发表的独立意见

1、关于向四川金鼎产融控股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独立意见

本次公司拟利用自有资金委托兴业银行向四川金鼎产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鼎产融公司”）贷款 9,5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年利率 7%），是在保证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通过银行委托贷款给金鼎产融公司，能有效的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对公司整体效益的提升起到了积极作用。同时也不会影响到公司正常的经营运转和相关投资。本次行为是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向金鼎产融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六）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发表的独立意见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独立意见

为了使公司章程与新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股票上市规则》等规章、规范性文件保持一致，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公司对章程中担保、关联交易、网络表决等部分条款进行适当修改，我们认为，此次公司章程的修订，可以保障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健全公司的治理机制，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因此，我们同意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修订，

2、关于收购连上电力、金森源所持富远公司 32%股权并以股权转让款抵偿所欠富远公司债务的独立意见

公司收购连上电力、金森源所持富远公司 32%的股权，并以股权款抵偿连上电力和金森源所欠富远公司的债务，我们认为公司此次收购行为，是基于对富远公司电站顺利竣工验收的考虑，收购作价合理，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需要。本次交易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有关决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法》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此次对富远公司股权收购事宜并以收购款项抵欠连上电力和金森源对富远公司的债务。

3、关于合作成立广元市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独立意见

本次公司利用自有资金 25000 万元（认缴制）联合广元市投资集团和金鼎控股共同发起设立广元市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可充分发挥政府资金和社会资金的引导作用和杠杆作用，进一步助推公司发展，同时也不会影响到公司正常的经营运

转和相关投资。

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与其关联人达成总额高于 3000 万元且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关联交易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此次关联交易的总额为 25,000 万元，高于 3000 万元，且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因此，我们认为本次投资行为是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此次对外投资行为。

4、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深圳爱众资本增资的独立意见

公司通过现金增资的方式对爱众资本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 40,000 万元，采用认缴制，增资金额根据资金使用的进度逐步到位。增资后爱众资本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变更为 50,000 万元。我们认为本次增资有助于增强爱众资本的资金实力，进一步发挥爱众资本的投融资平台作用，因此同意公司此次对爱众资本的增资行为。

5、关于全资子公司爱众资本发起设立中植嘉恒-爱众资本投资基金的的独立意见

本次联合中植嘉恒设立中植嘉恒—爱众资本投资基金，符合公司产融结合的发展途径。

公司多年从事公用事业产业的投资与运营，具备丰富的项目甄别和风险识别能力，而中植嘉恒强大的政商资源将带来大量的公用事业项目，两者的有机结合为基金运营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因此，我们同意爱众资本或指定的第三方认缴出资 1.5 亿元参与发起基金的设立，深圳爱众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双 GP 之一参与基金的管理。

6、关于全资子公司爱众资本或指定方发起设立爱众燃气并购基金的独立意见

本次爱众资本或指定方拟联合机构投资者共同发起设立爱众燃气并购基金有限合伙企业，旨在加快公司燃气市场拓宽力度，抓住市场机遇，有效过滤市场风险，为公司注入优质资产，有利于推动公司主营业务发展。

因此，我们同意爱众资本或指定方发起设立爱众燃气并购基金，爱众资本或指定方认缴出资 3 亿元，深圳爱众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参与基金的管理。

7、关于对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项目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宜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意见。同时，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符合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报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存在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违背的情形，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计划相违背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方向的情形，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后续建设造成影响，不会对公司及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2015 年修订）》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80,765,995.64 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事项。

8、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经对公司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核查，发表意见如下：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9、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的独立意见

公司拟将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改善公司资金状况，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对此表示同意。

10、关于使用广安区、岳池县农网改造升级项目资金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四川岳池爱众电力有限

公司按照国家实施农村电网改造升级有关政策和四川省的统一安排部署，使用广安区、岳池县 2016 年农村电网升级改造项目资金共 7404 万元，安排符合农村电网改造升级项目资金使用相关规定，所涉及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管理需要，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与其关联人达成总额高于 3000 万元且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关联交易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此次关联交易的总额为 7404 万元，与该关联人过去 12 个月的交易总额已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因此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岳池电力使用广安区、岳池县 2016 年农村电网升级改造项目资金共 7404 万元。

11、对爱众新能源公司在广安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0.15 亿元借款进行担保的独立意见

本次公司就爱众新能源向广发建的 15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旨在加快广安区城市充电桩建设项目的进度，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为爱众新能源提供 15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12、关于设立四川省爱众设计咨询公司的独立意见

此次设立四川省爱众设计咨询公司是为了适应能源改革和市场化改革总体发展趋势，完善公司产业链条，提升公司项目设计咨询、行业研究、商业创新能力，打造公司专业规范的设计咨询平台。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现金出资 3000 万元设立四川省爱众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3、关于设立四川前锋爱众燃气有限公司的独立意见

公司设立四川前锋爱众燃气有限公司是增强公司燃气板块赢利能力的需要，并可进一步促进与当地政府在公用事业领域的合作。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以资产和现金出资的方式设立全资子公司四川前锋爱众燃气有限公司。

（七）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发表的独立意见

1、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独立意见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表决程序和结果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估计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同时也体现了会计核算的真实性与谨慎性原则，能更准确、公允地反映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

因此，我们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2、关于使用自有存量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公司运用自有存量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理财，是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更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通过科学的短期投资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自有存量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效益。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在投资期限有限期内，根据情况使用自有存量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投资理财额度在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内滚动使用。

3、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爱众资本参与认购拉萨金鼎兴能并购基金份额的独立意见

爱众资本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认购 10,000 万元金鼎兴能并购基金份额，我们认为此次投资行为可以通过对能源项目的收购布局、培育管理，最终以上市公司并购、IPO 等方式退出，从而实现基金收益与扩大产业规模的双赢。投资参与该并购基金有助于公司培育和发展新的业务增长点，对公司持续长远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本次投资合作方金鼎基金和金鼎控股或其关联方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此次投资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我们前期的情况了解，投资行为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方董事履行了回避表决程序。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认为本次投资行为是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此次对外投资行为。

4、公司为金鼎兴能并购基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 8 亿元资金提供约 2.6667 亿元的差额补足承诺的独立意见

公司为金鼎兴能并购基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资金 80,000 万元提供约 26,667 万元差额补足承诺，其中优先级资金年化投资收益率不高于 6.5%。同时金鼎控股及其关联方也按相应认购比例提供增信措施。公司及合作方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提供差额补足承诺，通过运用资金杠杆，放大投资效应，有利于金鼎兴能并购基金获得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和目标项目的投资培育。

鉴于基金增信措施的承诺方金鼎控股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此次投资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我们前期的情况了解，投资行为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方董事履行了回避表决程序。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认为公司对优先级资金的差额补足承诺是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此次对优先级资金的差额补足承诺。

5、关于金鼎兴能并购基金收购四川宜宾伊力集团横江发电有限公司 99%股权的独立意见

金鼎兴能并购基金收购横江公司 99%股权，符合公司总体战略规划，项目收益较好，交易模式的设计可降低投资风险。

因此，我们同意金鼎兴能基金收购横江公司 99%股权。

6、关于新能源公司设立前锋子公司的独立意见

此次成立四川前锋爱众新能源有限公司，旨在进一步深化拓展前锋区市场，实现公司的稳固快速发展。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省广安爱众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前锋子公司。

（八）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发表的独立意见

1、关于与关联方四川广安花园制水有限公司自来水临时结算价格调整的独

立意见

本次自来水临时结算价格的调整不会对公司 2016 年利润产较大影响，且是交易双方在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下进行的，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也不构成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方董事履行了回避表决程序。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是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本次自来水临时结算价格的调整。

四、2015 年度的工作情况

1、在专门委员会中的履职情况

作为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的相应成员，我们积极履行职责，在报告期内，我们遵照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积极参与专门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认真履行有关的职责：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对宏观与行业形势进行审慎研判，指导公司在重塑战略、重大对外投资、非公开发行、重大资产重组等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促进公司完善了总体战略和业务战略，真正的发挥了对公司战略的管控和指导作用；审计委员会详实听取了相关人员对公司的财务管理、资金往来等情况的汇报，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在董事会上发表意见，行使职权，并审阅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并出具审阅意见，认为其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对高管人员进行了现场考核，认为经营层的现场述职真实反映了 2016 年度的工作成绩；同意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发放高管人员年薪，是符合公司相关管理办法要求和公司有关薪酬政策的。

与此同时，我们还去往公司边远地区子公司实地调研和考察，听取边远地区子公司经营层的汇报，深入基层查看了电站、气站运行情况、当地市场营销情况和客户开发情况，并发挥我们各自的专长给出了开拓市场和激发创新能力方面的工作建议。

2、在 2016 年报编制期间的工作情况

(1) 参加了公司组织的 2016 年度报告独立董事见面会，就公司 2016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重大事项、2016 年度财务状况及财务报表编制等情况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交流与沟通，并对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认为：2016 年公司经理层认真贯彻年初董事会的安排；强化效益观念，年度目标任务超额完成；各项工作落到实处；企业内外环境趋于和谐。

(2) 在年报编制期间，积极与年审会计师进行沟通，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了初步审计意见后我们再次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表，认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中的有关说明和判断，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不存在利用会计差错更正进行利润调节的问题。

3、在保护股东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情况

(1) 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对规定信息的及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核查，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及时、准确、完整，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2) 勤勉履行职责，维护中小股东利益。报告期内，我们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并向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同时，对公司管理和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执行等进行了调查和监督，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进度等事项。我们对董事、高管履职情况进行有效地监督和检查，充分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3) 加强自身学习，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独立董事培训，不断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提升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提高自觉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意识。

五、其他事项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在新的一年里，我们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之间的沟通和合作，为公司董事会提供决策参考建议，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和经营业绩，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同时进一步关注公司发展和生产运营，

更好地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作用，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合理化建议。

最后，我们对公司全体股东以及董事一年来所给予我们的关心、支持和配合，表示衷心地感谢。

六、联系方式

姓名	电子邮箱
何绍文	shaowenhe@263.net
唐清利	453433584@qq.com
陈立泰	chenlitai@cqu.edu.cn
逯东	ludong@swufe.edu.cn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独立董事：何绍文 唐清利 陈立泰 逯东
2017 年 6 月 28 日

2016 年年度
股东大会会
议议案之七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156 号）核准，本公司于 2010 年 9 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86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 6.7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93,792,000.00 元。根据本公司与主承销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都证券”。原“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15 年 6 月 23 日整体更名为“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承销暨保荐协议，非公开发行股票应支付承销和保荐费共 11,500,000.00 元，国都证券于 2010 年 9 月 13 日将扣除承销和保荐费 9,500,000.00 元（本公司已于 2009 年预付 2,000,000.00 元）之后的募集资金 384,292,000.00 元划入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广安区支行营业部开设的专户 671201040003362 账户内，扣除 2009 年预付承销暨保荐费 2,000,000.00 元及其他中介机构发行费用 2,620,000.00 元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 379,672,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瑞岳华验字（2010）第 233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及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募集资金用于分别向四川星辰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辰水电公

司”)、云南德宏州爱众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宏爱众公司”)增资 33,000 万元和 5,000 万元,用于泗耳河一级、三级电站建设和云南德宏州潞西市、瑞丽市城市天然气管道(一期)建设。公司已于 2010 年 10 月 26 日前分别向星辰水电公司和德宏爱众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划入 33,000 万元、4,977.09767 万元(含利息 98,976.70 元),星辰水电公司和德宏爱众公司已分别于 2010 年 12 月 8 日、2010 年 12 月 9 日完成增资工商变更登记。

(二) 第二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119 号)。公司于 2013 年 1 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125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4.3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40,000,000.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净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517,739,821.80 元。上述募集资金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中瑞岳华验字[2013]第 0019 号《验资报告》。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以及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募集资金用于收购新疆富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90%的股权和广安区凉滩至恒升 110kV 输变电工程的建设。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和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将对新疆富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的收购比例调整至 53.20%。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和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2016 年 4 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58,430,017.89 元及自有资金收购新疆富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4.8%的股权。

(三) 第三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526 号)。公司于 2016 年 4 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3,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6.6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34,100,000.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净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507,244,516.00 元。上述募集资金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瑞华验字[2016]02230072 号《验资报告》。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募集资金用于水、电、气的管网改扩建和偿还银行贷款,具体计划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利用募集资金额
1	电网改扩建项目	33,135.00	22,674.45
2	给水管网改扩建项目	31,891.01	24,000.00
3	天然气管网改扩建项目	18,249.76	18,000.00
4	偿还银行贷款	86,050.00	86,050.00
合计		169,325.77	150,724.45

（四）以前年度使用情况

1、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单位：元

募投项目	置换金额	置换日期
德宏爱众公司	17,840,785.76	2010 年 12 月
星辰水电公司	10,849,536.00	2011 年 7 月
新疆富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3 年 3 月

（1）德宏爱众公司以自有资金 17,840,785.76 元先期投入云南省德宏州潞西市、瑞丽市城市管道天然气供气工程（一期）项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2010 年 12 月德宏爱众公司以等额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资金 17,840,785.76 元。置换金额已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中瑞岳华专审字（2010）第 2370 号《关于代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支出专项审核报告》。

（2）星辰水电公司以自有资金 10,849,536.00 元先期投入泗耳河一级电站项目、三级电站项目。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星辰水电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2011 年 7 月星辰水电公司以等额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资金 10,849,536.00 元。置换金额已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中瑞岳华专审字（2011）第 1551 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3) 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15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2013 年 3 月公司以等额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新疆富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先期投入资金 10,000 万元，置换金额已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瑞岳华专审字[2013]第 0489 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国都证券出具《关于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保荐意见》。

2、以前年度募投项目已使用金额

单位：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金额			
募投项目	累计募投项目投入金额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云南德宏爱众公司	32,454,378.11	16,433,622.97	
星辰水电公司	334,426,200.00		
新疆富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435,800,000.00		
广安区凉滩至恒升 110KV 输变电工程	24,180,000.00		
合 计	826,860,578.11	16,433,622.97	

3、以前年度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1 年星辰水电公司用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2 年 4 月 12 日将该笔 7000 万元资金全部归还至星辰水电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16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12 年 5 月 4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8000 万元的议案》，同意星辰水电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用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6 个月，到期后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星辰水电公司已于 2012 年 10 月 25 日将该笔 8000 万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2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2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8000 万元的议案》，会议同意星辰水电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用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6 个月，到期后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星辰水电公司已于 2013 年 5 月 24 日将该笔 8000 万元资金全部归还至星辰水电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7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星辰水电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 万元的议案》，同意星辰水电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用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后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星辰水电公司已于 2013 年 12 月 30 日将该笔 3000 万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7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德宏燃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 万元的议案》，会议同意德宏燃气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 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后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德宏燃气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0 日归还 300 万至募集资金专户。2014 年 7 月 17 日德宏燃气公司按期归还 1700 万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28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 万元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将 2013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的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期限到期后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于 2014 年 4 月 21 日、8 月 4 日分别归还 500 万、6500 万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4 年 8 月 11 日，公司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400 万元的议案》，会议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用 54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

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后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于 2015 年 8 月 5 日按期归还 5400 万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4、以前年度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4 年 8 月 2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其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德宏州潞西市、瑞丽市城市天然气管道（一期）建设募投项目已于 2014 年 7 月 31 日结项，且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就德宏燃气项目进行了竣工财务决算审计，并出具了《德宏州潞西市、瑞丽市城市管道天然气供气工程（一期）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报告》（瑞华川基审字【2014】51040001 号），项目形成工程材料结余 1,383,915.52 元，项目债权（其他应收款）1,139,520.00 元。系应收瑞丽市财政局应退还的剩余的未交付的土地预付款项及保证金款项。会议同意公司将德宏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的结余募集资金共计 16,433,622.97 元（其中包括募集资金利息 1,681,407.41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由于 2014 年 7 月 31 日后存在尚未结算的募集资金利息，会议同意将银行结算后的剩余利息一并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要求，公司已制定《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专项募集资金储存、使用、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和《专项募集资金使用实施细则》（试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确保专款专用。

2015 年 10 月，公司保荐机构由国都证券更换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2015 年 11 月公司、中德证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春熙支行、平安银行成都天府支行签订了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由中德证券承接公司 2010 年度和 2013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工作。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就第三次非公开发行募集的资金与中德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签订了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接受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持续督导工作。

公司财务部门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掌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资金动态。募集资金的使用遵循计划审批、申请使用、检查评价的步骤进行，项目管理部门每月上旬向财务部门报送下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表，经公司研究批准。在符合项目付款条件时，由项目管理部门填写付款申请单，根据公司的内控审批程序审批后提交财务部门，财务部根据批准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公司有关财务管理的规定，进行资金审批、付款。本公司在进行项目投资时，资金支出必须严格按照本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情况：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账户余额	其中 2016 年 1-12 月取得的利息净额	备注
深圳发展银行成都天府支行	11011456597801	4,106.27	-87.48	星辰水电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提督街支行	4402020819201104688	3,026.75	-520.00	星辰水电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区支行	671201040004121	0.00	51,324.02	新疆富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和广安区凉滩至恒升 110KV 输变电工程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16 年 6 月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区支行	671201040005409	6,967,213.41	117,554.25	电网改扩建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区支行	22671251900000015	76,741,000.00	210,138.50	电网改扩建项目(通知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	51050174004100000039	1,820,409.43	791,164.05	给水管网改扩建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	51001748004109888888	85,192,685.39	192,685.39	给水管网改扩建项目(通知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	2316552629201017816	2,422,852.09	532,186.78	天然气管网改扩建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	1011300000477361	0.00	37,280.81	偿还银行贷款募集资金专户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	1011480000024695	0.00	261,063.00	偿还银行贷款(通知存款)
合计		173,151,293.34	2,192,789.3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 年 8 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以等额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资金 80,765,995.64 元。置换金额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瑞华核字（2016）第 51040018 号《关于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本次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六个月。公司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募投项目	置换金额	置换日期
电网改扩建项目	47,047,692.65	2016 年 8 月
给水管网改扩建项目	15,194,721.74	2016 年 8 月
天然气管网改扩建项目	18,523,581.25	2016 年 8 月
合 计	80,765,995.64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

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5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2016 年 6 月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均未超过 50,0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发售单位及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产品起算日	产品赎回日	产品类型	年化收益率	实际及预期获得收益
光大银行 180 天结构存款	50,000,000.00	2016.6.8	2016.12.8	结构性存款	3.10%	775,000.00
工行“保本型法人 35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110,000,000.00	2016.6.14	2016.7.18	保本浮动收益	2.70%	284,794.51
工行“保本型法人 35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90,000,000.00	2016.6.17	2016.7.21	保本浮动收益	2.70%	233,013.69
农行 180 天“本利丰”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16.6.15	2016.12.12	保本保证收益	3.10%	1,578,082.19
农行 90 天“本利丰”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16.6.29	2016.9.27	保本保证收益	3.10%	382,191.78
农行 181 天“本利丰”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16.7.25	2017.1.20	保本保证收益	2.85%	1,413,287.67
光大银行 90 天结构存款	100,000,000.00	2016.7.26	2016.10.26	结构性存款	3.00%	750,000.00
农行 90 天“本利丰”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16.9.29	2016.12.28	保本保证收益	2.80%	345,205.48
光大银行 90 天结构存款	100,000,000.00	2016.10.28	2017.1.28	结构性存款	2.95%	737,500.00
光大银行 90 天结构存款	50,000,000.00	2016.12.9	2017.3.9	结构性存款	3.15%	393,750.00
农行 90 天“本利丰”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16.12.16	2017.3.16	保本保证收益	2.80%	690,410.96
光大银行 90 天结构存款	50,000,000.00	2016.12.29	2017.3.29	结构性存款	3.70%	462,500.00
合计	950,000,000.00					8,045,736.28

注：结构性存款均为保本固定收益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无。

7、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6 年 8 月 1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13 年 1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517,739,821.80 元，用于收购新疆富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和广安区凉滩至恒升 110kV 输变电工程的建设。广安凉滩至恒升 110KV 输变电工程已于 2014 年 6 月完工并交付使用，且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审核，并出具《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凉滩至恒升 110KV 输变电工程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报告》（瑞华川基审字[2016]51040002 号），截至 2016 年 3 月 12 日，该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431.13 万元，实际使用募集资金较计划投入募集资金减少 851.87 万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43,092 万元收购了新疆富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3.2%的股权。按照公司与新疆富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其他股东签订的《新疆富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4.8%股权转让及相关事宜的协议书》约定，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使用募集资金先行支付股权转让款 488 万元，剩余转让价款 11,500 万元待双红山水电站拍卖成交确认书签定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鉴于广安区凉滩至恒升 110kV 输变电工程已作财务决算，会议同意公司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区支行专用账户（账号：671201040004121）节余募集资金及相应利息共计 58,430,017.89 元和自有资金 56,569,982.11 元，一并用于支付收购新疆富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4.8%的股权剩余款。截至 2016 年 4 月 5 日，公司收购新疆富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8%的股权，共使用募集资金及相应利息共计 49,423.00 万元，实际使用募集资金较计划投入募集资金超出 851.87 万元。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区支行专用账户（账号：671201040004121）中的结余募集资金共计 7,303.78 元（全部为利息收入），会议同意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区支行专用账户（账号：671201040004121）中的结余募集资金共计 7,303.78 元（全部为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由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后存在尚未结算的募集资金利息，会议同意将银行结算后的剩余利息一并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等方式对广安爱众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经核查后认为，广安爱众 2016 年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广安爱众编制的《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实际情况相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8 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0,465.6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0,292.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2,978.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截至期 末 承诺投入 金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 末 投入与承 诺投入的 差 额 (3) =(2)-(1)	截至期 末 投入进 度 (%) (4) =(2)/(1)	项目达 到预定 可使用 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泗耳河一级、三级电站建设	无	33,000.00	33,000.00	33,000.00	-	33,442.62	442.62	101.34%	2016	-2,601.31	N/A（注 1）	否
云南德宏州潞西市、瑞丽市城市天然气管道（一期）建设	无	5,000.00	4,967.20	4,967.20	-	3,245.43	-1,721.77	65.34%	2014	189.03	否（注 2）	否
广安区凉滩至恒升 110KV 输变电工程	无	3,283.00	3,283.00	3,283.00	13.13	2,431.13	-851.87	74.05%	2014	N/A	N/A（注 3）	否
收购新疆富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股权	无	72,900.00	48,490.98	48,490.98	5,843.00	49,423.00	932.02	101.92%	N/A	-138.68	N/A（注 4）	否
电网改扩建项目	无	31,700.00	22,674.45	22,674.45	5,014.96	5,014.96	-17,659.49	22.12%	N/A	N/A	N/A（注 5）	否
给水管网改扩建项目	无	31,000.00	24,000.00	24,000.00	1,519.47	1,519.47	-22,480.53	6.33%	N/A	N/A	N/A（注 6）	否
天然气管网改扩建项目	无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52.36	1,852.36	-16,147.64	10.29%	N/A	N/A	N/A（注 7）	否

偿还银行贷款	无	86,050.00	86,050.00	86,050.00	86,050.00	86,050.00	-	100.00%	N/A	N/A	是	否
合计	-	280,933.00	240,465.63	240,465.63	100,292.92	182,978.97	-57,486.6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泗耳河因自然灾害频繁和地质条件复杂，导致三级电站建设工程于 2015 年 10 月达到预定使用状态，一级电站建设工程于 2016 年 1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累计金额为 209,456,317.40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 40,000.00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农行“本利丰”理财产品和光大银行 90 天结构存款。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1、经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将德宏募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共计 16,433,622.97 元（其中包括募集资金利息 1,681,407.41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2016 年 8 月 1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同意将 2013 年非公开发行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7303.78 元（全部为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1：泗耳河一级、三级电站项目装机容量已达到募投计划，项目未承诺投资收益率；项目实现的收益按装机容量确认，星辰水电总体装机容量为 8.1 万千瓦时，一、三级电站装机容量为 4.5 万千瓦时；星辰水电因一、三级电站转固后财务费用由资本化改为费用化核算，同时由于上网电价受政府价指导低于预期，导致 2016 年亏损。

注 2：云南德宏州潞西市、瑞丽市城市天然气管道（一期）建设项目，承诺资本金内部收益率 12.96%，因用户发展未达到预期及中缅管线德宏连接线还正在建设，暂无法以成本更低的管道天然气作为气源，外购 LNG 天然气价格较高导致整体收益较低，未达到预期。

注 3：广安区凉滩至恒升 110KV 输变电站工程项目，承诺资本金内部收益率为 10.8%，该工程主要满足恒升、花桥供区的负荷发展需要，而且优化了电网结构，提高了供电的可靠性和经济性。项目资产与其他资产共同作为经营资产，共同产生效益。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因此不适用。

注 4：收购新疆富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股权项目未承诺投资收益率，项目效益较低主要为受当地政策影响，水电发电上网电价较预期偏低，且新疆富远公司 2016 年财务费用支出 5437.73 万元，导致利润亏损。

注 5：电网改扩建项目还处于项目建设期，未产生效益。

注 6：给水管网改扩建项目还处于项目建设期，未产生效益。

注 7：天然气管网改扩建项目还处于项目建设期，未产生效益。

2016 年年度
股东大会会
议议案之八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并）213,504,515.67 元，公司（母公司）净利润 219,489,210.07 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母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1,948,921.01 元，报告期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97,540,289.06 元。2016 年期末公司（合并）资本公积余额 1,825,619,601.00 元，未分配利润（合并）423,931,981.25 元；2016 年期末公司（母公司）资本公积 1,829,048,176.09 元，公司（母公司）期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71,567,682.48 元。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为：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947,892,146.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7,394,607.30 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8 日

2016 年年度
股东大会会
议议案之九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国家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详见 2017 年 4 月 2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8 日

2016 年年度股
东大会会议议
案之十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围绕公司新的发展战略总体要求，考虑公司内外部环境变化的影响，在坚持转型升级、产融结合、控风险、稳现金、降本增效等原则的基础上，公司组织编制了 2017 年财务预算，现报告如下：

一、预算编制基础

1、财务预算所选用的会计政策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是根据公司 2016 年度的实际运行情况和结果，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年度经营计划，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电力、自来水的生产及供应和燃气的供应，根

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确定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财务预算报表的合并范围说明

2017 年财务预算包括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母公司）和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四川岳池爱众电力有限公司、四川省岳池爱众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邻水爱众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邻水县爱众水务有限公司、四川西充爱众燃气有限公司、四川省爱众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四川省武胜爱众燃气有限公司、四川省武胜爱众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四川星辰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云南省德宏州爱众燃气有限公司、四川华蓥爱众发电有限公司、广安爱众公用事业服务有限公司、四川省华蓥爱众水务有限公司、四川前锋爱众水务有限公司、新疆富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深圳爱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四川省广安爱众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四川省爱众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广东爱众售电有限公司。

二、预算年度生产经营情况预测说明

1、宏观经济形势进行预测分析

2017 年是国家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也是公司全面加快转型升级的关键之年，在面临国家电力体制改革等形势

下，努力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2、行业经济形势进行预测分析

电力行业 2017 年预计全国电力供应能力总体富余，会出现部分地区剩余的情况，岳池电力、新疆富远及星辰水电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的影响，预计 2017 年售电收入有所降低。

水电气业扩安装业务 2017 年预计受到房地产市场等的影响而有所降低，预计业扩安装收入较 2016 年有所降低。

三、总体目标

2017 年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17.67 亿元，预计 2017 年度售水量 6050 万吨，发电量 12.36 亿千瓦时，售电量 21.00 亿千瓦时，售气量 1.70 亿立方米。

四、现金预算

1、原则：公司按照“收支平衡，统筹兼顾”的原则，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的需要；按照“轻重缓急”的原则，安排生产建设资金；适度融资，控制财务风险。

2、融资选择：2016 年公司选择发行公司债、超短融融资券等金融工具，并和银行贷款结合运用，以保障公司生产经营及战略发展的资金需要；加强集中资金管理，合理调整公司负债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五、应对措施

1、加强预算执行力度管控，充分发挥管理职能。严格执行财务预算，加强对无预算和超预算的项目给予严格控制。

2、加强成本管控，提高公司效益。以经济效益为中心，挖潜降耗，把降低损耗和加强成本费用控制作为首要目标，建立并执行好各项成本费用控制标准，加强成本预算控制。

3、加强考核，建立责任追究机制。将预算执行纳入绩效考核中，形成良性的责任追究导向。把预算的执行情况与经营者、职工的经济利益挂钩，奖惩分明，最大限度地调动经营者、职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8 日

2016 年年度股
东大会会议议
案之十一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依据公司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现将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报告如下，
请予审议。

一、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四川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众集团”）	母公司
四川广安花园制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园制水”）	同一母公司

二、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执行情况

1、 采购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6 年度发生额	2016 年计划数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占计划%
花园制水	采购原水	2,614.44	2,600.00	100.56%
合 计		2,614.44	2,600.00	100.56%

2016 年采购花园制水原水实际数超过计划数，原因为供水结算价格从 2016 年 8 月起由 0.78 元/吨调整为 1.32 元/吨。

2、 销售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6 年度发生额	2016 年计划数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占计划%
花园制水	销售电力	1,480.70	1,400.00	105.76%
合 计		1,480.70	1,400.00	105.76%

2016 年销售花园制水电力实际数超过计划数，原因为花园制水在 2016 年由半成品水制水工艺调整为成品水工艺，造成使用电力成本增加。

3、 租赁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6 年度发生额	2016 年计划数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占计划%
爱众集团	租赁四九滩船闸及土地、房产等	142.86	170	84.03%
合 计		142.86	170	84.03%

4、 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6 年度发生额	2016 年计划数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占计划%
爱众集团	农网升级改造资金等利息	0	580.00	0
合 计		0	580.00	0

2016 年度无农网升级改造资金等利息发生额，原因为公司 2016 年度已通过支付农网还贷方式给爱众集团。

三、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

1、采购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万元）
花园制水	采购原水	3,800.00
合 计		3,800.00

2、销售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万元）
花园制水	销售电力	2,000.00
合 计		2,000.00

3、租赁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万元）
爱众集团	租赁四九滩船闸及土地、房产等	170.00
合 计		170.00

四、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售水、售电、售气以政府定价为依据，租赁以市场价格为依据，资金拆借以相关协议为依据。

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交易双方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也不构成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8 日

2016 年年度股
东大会会议议
案之十二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向银行融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2017 年度公司（母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成都银行广安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市分行等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本年度的授信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业务，具体融资金额将视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来确定。该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办理总计规模不超过 15 亿元的银行各项融资业务，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银行各项融资的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为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至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8 日

2016 年年度股
东大会会议议
案之十三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 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着求真务实的精神，审计委员会认为，从多年的合作情况来看，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个拥有良好职业道德、富有敬业精神、办事效率高、专业素质过硬的团队。因此，建议 2017 年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专业的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17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审计费用。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8 日

2016 年年度股
东大会会议议
案之十四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以下简称“《试点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结合自身实际经营情况，认为公司提出发行公司债券的申请符合现行有关规定的要求，具备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具体说明如下：

1、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的执行有效；

3、经资信评级机构评级，债券信用级别良好，能够满足试点办法对本次公司债券信用级别的要求，最终评级结果以资信评级机构最终出具报告为准；

4、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净资产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5、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不少于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6、公司本次发行后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额的百分之四十；

7、公司本次发行筹集的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且公司不存在以下情形：

1、前一次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尚未募足；

2、违反《证券法》的规定，改变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所募资金的用途；

3、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公司财务会计文件存在虚假记载，或公司存在其他重大违法行为；

4、本次发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5、对已发行的公司债券或者其他债务有违约或者迟延履行本息的事实，仍处于继续状态；

6、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8 日

2016 年年度
股东大会会议
议案之十五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进一步改善公司债务结构、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满足公司资金需求，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目前债券市场和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公司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具体方案如下：

一、发行公司债的必要性

- （一）拓宽融资渠道，增加融资方式；
- （二）优化财务结构，降低财务费用。

二、发行本次公司债券的预案

（一）发行规模及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且本次发行后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末净资产额的百分之四十，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之日起24个月内发行完毕。具体发行规模、是否分期发行及分期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前述范围内确定。

（二）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三）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以5年期产品（期限结构为3+2的类型）为主力品种，即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四）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公司银行贷款、调整债务结构和补

充流动资金。具体用途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五）上市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公司债券的上市交易事宜。经监管部门批准，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亦可在适用法律允许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交易。

（六）担保安排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是否采用担保及具体的担保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七）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公司债发行届满24个月之日止。

（八）偿债保障措施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情况时，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1. 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 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 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 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8 日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 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安排，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和原则下，从维护本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制定及调整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具体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债券期限、债券品种、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包括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等）、担保方案、是否设置回售条款或赎回条款及设置的具体内容、评级安排、具体申购办法、具体配售安排、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债券上市、在股东大会批准范围内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等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

2. 为本次发行公司债券聘请中介机构，选择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3. 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申报事宜，并根据审批机关的要求对申报文件进行相应补充或调整；

4. 制定、批准、签署、修改、公告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说明书、保荐协议、承销协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其他合同和协议、各种公告及其他法律文件等；

5. 如监管部门对发行公司债券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

及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根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有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6. 在市场环境和政策法规发生重大变化时，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开展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工作；

7. 办理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有关的其他事项。

8. 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董事长为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获授权人士，代表公司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及董事会授权具体处理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事务。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8 日